

憲法法庭終結案件開庭或舉行說明會次數

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

單位：件；件次

性 質 類 別	終 舉 結 行 案 說 明 會 中 者 有 開 庭 之 件 數 或	開 庭 或 舉 行 說 明 會 次 數				
		合 計	準 備 程 序	言 詞 辯 論	說 明 會	其 他
總 計	2	2		2		
法 規 範 及 裁 判 憲 法 審 查 案 件	1	1		1		
國 家 最 高 機 關 立 法 委 員 法 院 人 民 機 關 爭 議 案 件	1	1		1		
總 統 、 副 總 統 彈 劾 案 件						
政 黨 違 憲 解 散 案 件						
地 方 自 治 保 障 案 件						
統 一 解 釋 法 律 及 命 令 案 件						
其 他 法 律 規 定 得 聲 請 司 法 院 解 釋 案 件						
其 他 案 件						
111 年 1 月 3 日 以 前 收 案 案 件	1	1		1		

說明：本表開庭及舉行說明會次數統計係以終結案件作成判決為對象，且併案審理案件均以主案為次數統計。

製表：陳佳茹

審核：馬鈺閔

主辦統計人員：

機關長官：

中華民國113年07月03日 編製